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会稽山

股票代码：601579

信息披露义务人：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群贤路 2069 号

通讯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群贤路 2069 号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执行司法裁定）

签署日期：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格式准则 15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定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及《格式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释 义	3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或 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增持计划.....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7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7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权利限制情况.....	8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1
一、备查文件目录.....	11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11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附表	13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 会稽山	指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信达风盛	指	宁波信达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司法拍卖方式竞买信达风盛持有的会稽山无限售流通股30,0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6.03%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登公司上海分 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经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8日修订通过，2020年3月1日起施行）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年3月20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部分证券期货规章的决定》修正）
《格式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国证监会公告[2014]24号）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以及中国台湾地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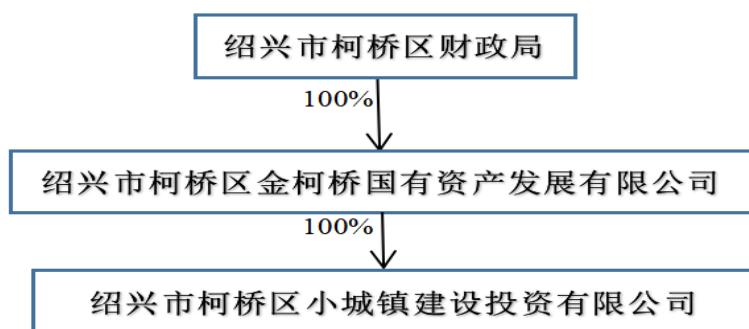
名称	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5月23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群贤路2069号
法定代表人	张伟英
注册资本	壹亿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1MA29C28R1W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经营管理，小城镇环境整治。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7年5月23日至2037年5月22日
通讯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群贤路2069号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出资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绍兴市柯桥区金柯桥国有资产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现金	10,000	1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产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和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张伟英	女	董事长	中国	浙江绍兴	无
王琳	女	董事	中国	浙江绍兴	无
徐佳	女	董事	中国	浙江绍兴	无
王亦斌	男	董事	中国	浙江绍兴	无
金岳卿	男	董事	中国	浙江绍兴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通过司法拍卖方式竞买会稽山的原因系对绍兴本地黄酒产业发展前景及投资价值的认可，以获取对外投资收益为目的。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增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具体计划安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会稽山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会稽山股份数量为 30,0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03%。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因执行人民法院裁定对会稽山股份采取公开拍卖措施，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达到法定比例（超过 5%）。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就会稽山持股 5% 以上股东信达风盛与万向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公证债权文书一案，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 10 时至 2020 年 10 月 11 日 10 时止在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http://sf.taobao.com>）上公开网络司法拍卖信达风盛持有的会稽山无限售流通股份 30,000,000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6.03%）。

2020 年 10 月 11 日，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成交确认书》，确认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在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于淘宝网开展的“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的 3,0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票”司法拍卖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物网络拍卖成交价格：¥203,388,000.00（大写：贰亿零叁佰叁拾捌万捌仟元）。

2020 年 11 月 13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收到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编号：（2020）浙 06 执 10 号之二），裁定信达风盛持有的会稽山股票 30,000,000 股（证券代码 601579）归买受人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所有，上述财产权自本裁定送达买受人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时起转移。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司法拍卖方式竞得会稽山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30,0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6.03%。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需就上述标的股份履行向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变更过户登记手续。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竞得的会稽山 30,00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6.03%）尚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限制的情形。上述股份将在信息披露义务人向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变更过户登记手续时解除前述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的情形；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 30,000,000 股股份将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而未提供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法定代表人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3、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成交确认书》；
- 4、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0）浙06执10号之二）。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具体查询地址如下：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湖塘街道杨绍路 2579 号

联系人：金雪泉

电话：0575-81188579

传真：0575-84292799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张伟英

日期：2020年11月16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绍兴市
股票简称	会稽山	股票代码	60157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群贤路 2069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无 持股数量: 无 持股比例: 无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变动数量: 30,000,000 变动比例: 6.03%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页无正文，为《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张伟英

日期： 2020年11月16日